

证券代码：300558

证券简称：贝达药业

公告编号：2017-091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增补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监事蔡万裕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蔡万裕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其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蔡万裕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3人、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低于三分之一，蔡万裕先生的辞职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补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在辞职申请生效前，蔡万裕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蔡万裕先生原定监事任期届满日为2019年8月19日，截至本公告之日，蔡万裕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

蔡万裕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工作认真、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监事会谨向蔡万裕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7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吴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1月29日

附件：

简历

吴飞先生，1977年3月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企宣公关总监。先后在新疆数码梦工场电子有限公司、天能集团等单位任职，具有近二十年丰富的公共关系管理工作经验、较强的活动策划能力、项目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的能力。

截至本公告之日，吴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吴飞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